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并进行电子签章)；

2、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材料应清晰可辨并进行电子签章）；

3、供应商须按照汉财办采管[2024]20 号文件通知要求，供应商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材料应清晰可辨并进行电子签章）；

4、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提供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承诺书）；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书面声明。